

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关于天津圣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
风险提示性公告

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方正承销保荐”）作为天津圣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持续督导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风险事项类别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未在规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存在被终止挂牌风险	否
2	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	否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1、公司原定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，但因公司一直未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进行年度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，公司未在 2021 年 4 月 30 日（含 4 月 30 日）之前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。

2、因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”）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应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，之后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，直至相关情形消除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公司”）作出股票终止挂牌的决定。但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尚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（含 6 月 30 日）之前仍未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，根据《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的规定，全国股转公司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后的二十个交易日内，可能作出终止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公司未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违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的规定，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存在被监管部门处罚的风险。

挂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人：吴顺禧

联系电话：13602081295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方正承销保荐作为公司的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，已提醒公司应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（含 6 月 30 日）之前披露年度报告，后续将持续关注该公司并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人：张莹

联系电话：010-56991861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，慎重做出投资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
2021 年 7 月 14 日